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全省住房城乡建设系统坚决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工作安排，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扎实开展“三个年”活动，统筹发展与安全，推动行业发展稳中向好、进中提质，为稳住全省经济大盘、防范化解领域风险、提升人居环境品质作出了积极贡献，得到了省委、省政府的充分肯定。一是紧盯领域风险隐患，坚决守住安全底线。坚持“全省一盘棋”，紧盯住房交付率，多措并举，扎实推进“保交楼”工作，大力开展城镇燃气安全专项整治，扎实开展住建领域安全隐患排查整治，不断强化市政设施安全运行监管，有效提升建设工程消防安全审验效能，扎实抓好房屋安全工作。全省1.33万栋经营性自建房、2.52万栋非经营性自建房安全隐患完成整治销号；全省农村危房改造5295户、农房抗震改造9583户，群众住房安全更有保障。二是全力稳定“两个支柱”，为全省经济大盘贡献力量。坚持把稳住市场主体摆在突出位置，出台支持民营建筑业企业强信心稳增长促转型十条措施，加快构建新型建筑产业体系，大力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推动“认房不认贷”等政策落实落地，房地产市场在面临较大压力下，保持总体平稳。全省完成建筑业总产值10340.51亿元，同比增长5%；发放公积金贷款504.18亿元，有力支持了住房消费。三是统筹城乡建设管理，打造高品质生活空间。大力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扎实推进县域城镇建设，加大古树名木、历史文化名城

名镇名村、传统村落力度保护，强化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抓好垃圾分类“关键小事”，助力推动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2016个，位列全国第八位，23.14万户居民得到了实惠；创建美丽宜居示范村229个，建设现代宜居农房3334户。公布省级历史文化名城2个、名镇5个、名村11个、历史文化街区7片，建档保护城市古树名木1139株。建成“口袋公园”151个、城市绿道388公里，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和垃圾无害化处置率分别达到97.14%和100%。

（一）主要职责。

1. 承担保障城镇中、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全省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及省级有关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组织实施。

2. 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适合省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省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改革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3. 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会同或配合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

4. 负责住房公积金监督管理，确保公积金的有效使用和安全。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住房公积金政策、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制定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管理和监督制度，监督全省住房公积金和其他住房资金的管理、使用和安全，管理全省住房公积金

信息系统。

5. 承担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和监督管理建筑市场的责任。指导全省建筑管理工作，组织实施房屋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拟订勘察设计、施工、监理、招标投标、造价咨询地方性法规和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和指导实施，拟订全省工程建设、建筑业、勘察设计行业发展中长期规划、改革方案、产业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拟订规范全省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省外、国(境)外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

6. 承担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检查，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

7. 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制定工程建设实施阶段及抗震设防的地方标准，制定和发布工程建设全省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标准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

8. 承担指导城市建设责任。拟订全省城市建设和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发展规划、政策法规和行业标准；指导城市市政公用事业专项规划和排水防涝专项规划编制；指导城市配套管网、地下综合管廊、海绵城市、市政道路交通等市政基础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及建设；审查城市轨道交通线网规划；指导城镇节水工作以及节水型城市创建和城市人居环境奖创建工作；拟订全省城市设计发展政策及管理措施，指导开展城市设计、城乡风貌塑造工

作；指导城市生态修复专项规划、城市修补专项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指导历史文化名城(镇、村)、历史文化街区的保护管理，承担省政府交办的历史文化名城(镇、村)保护规划的审查报批和实施工作；指导重点保护建筑的普查认定、分类保护和一般建筑保护工作；指导城市雕塑工作。

9. 指导全省城市管理工作。研究拟订全省城市管理的政策法规和行业标准；指导全省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城市生活垃圾及污水处理设施的运营管理；指导城市市容环境卫生综合整治、建筑垃圾管理工作；指导城市排水防涝、燃气热力、道路桥梁、公园广场、公厕、照明等市政公用设施的运营及安全管理；指导城市规划区的绿化工作,负责园林城市创建工作；推进全省城管数字化和考评体系建设，并组织实施。

10. 指导监督城市管理执法工作。依法行使全省城市管理执法职责；负责研究提出全省城市管理执法方面的地方性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草案；草拟全省城市管理执法的政策和制度并组织实施；贯彻落实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有关城管执法队伍装备配备标准及工作规范；负责城管执法队伍建设，管理执法证件；负责协调与公安、检察等相关部门的联合执法工作；负责跨区域城市管理执法及重大复杂违法违规案件的协调、督办和查处；负责组织部署全省城市管理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承担生态环境、交通、水务、市场监管等部门授权的行政处罚权；集中行使省级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行政处罚权；负责指导和监督全省各级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执法稽查工作；组织或参与住房城乡建设各类违法违规行为的专案稽查、专项稽查。

11. 承担规范村镇建设、指导全省村镇建设的责任。拟订村庄

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组织不同地域农房设计工作，指导农村房屋建设，指导省级重点示范镇、文化旅游名镇和全省小城镇建设。

12. 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建筑产业现代化和墙体材料革新应用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省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建筑节能技术认定和新型墙体材料认定推广，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13. 负责全省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的政策研究、规范标准制定、监督管理等工作；指导监督市县住建部门开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备案和抽查工作；参与建设工程重大火灾事故调查工作；加强与消防救援机构工作协调，建立施工图设计文件和竣工验收备案资料共享平台及业务交流工作。

14. 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厅机关内设19个处室：办公室、政策法规处、人事处(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处)、住房保障处、住房改革与发展处、住房公积金监管处、房地产市场监管处、建筑市场监管处(省建筑市场管理办公室)、工程质量安全监管处、计划财务处、城市建设处、城市管理处、城市执法监督局、村镇建设处、标准定额处(省抗震设防办公室)、建筑节能与科技处、行政许可处、建设工程消防监管处、机关党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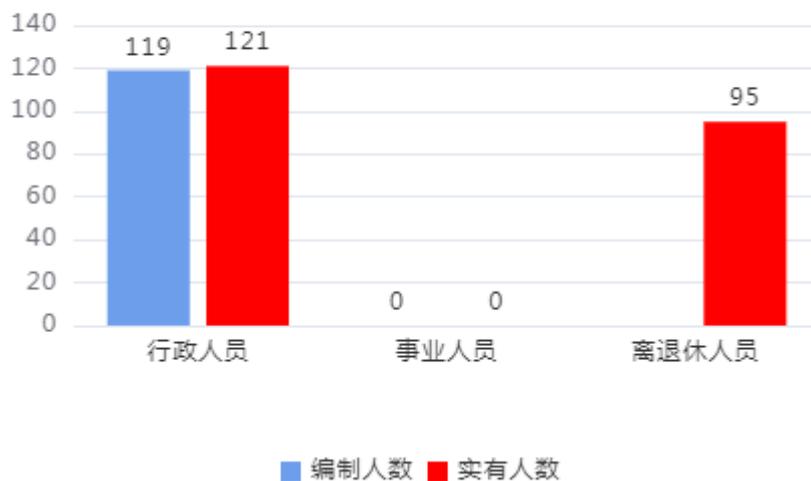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19人，其中行政编制119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121人，其中行政121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95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168.64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654.69万元，增长22.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新进转业干部、晋级晋档，工资总额上调，缴费基数上调；二是统筹发展与安全，燃气、施工安全、消防审查等检查排查频次增加；三是2023年年中追加智慧住建等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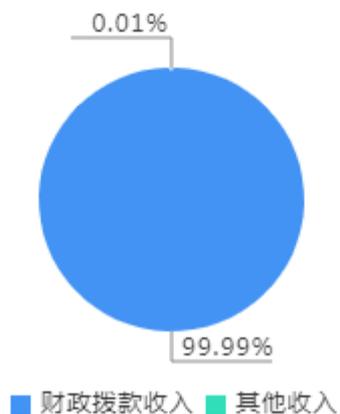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164.0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162.98万元，占99.99%；其他收入1.07万元，占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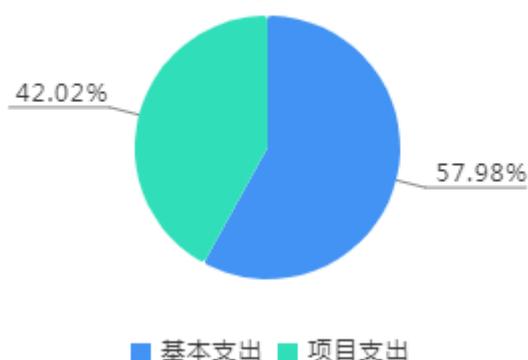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6,236.3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615.89万元，占57.98%；项目支出2,620.49万元，占42.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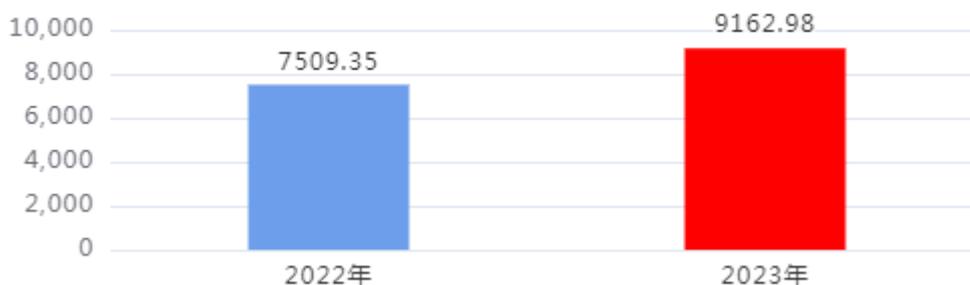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162.9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653.63万元，增长22.02%，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新进转业干部、职工晋级提档，工资等支出增加，二是2023年年中追加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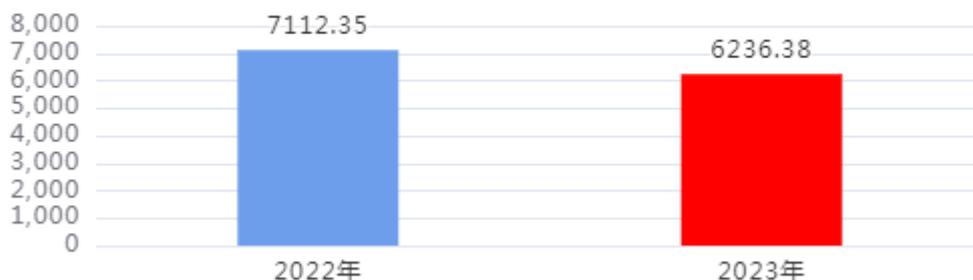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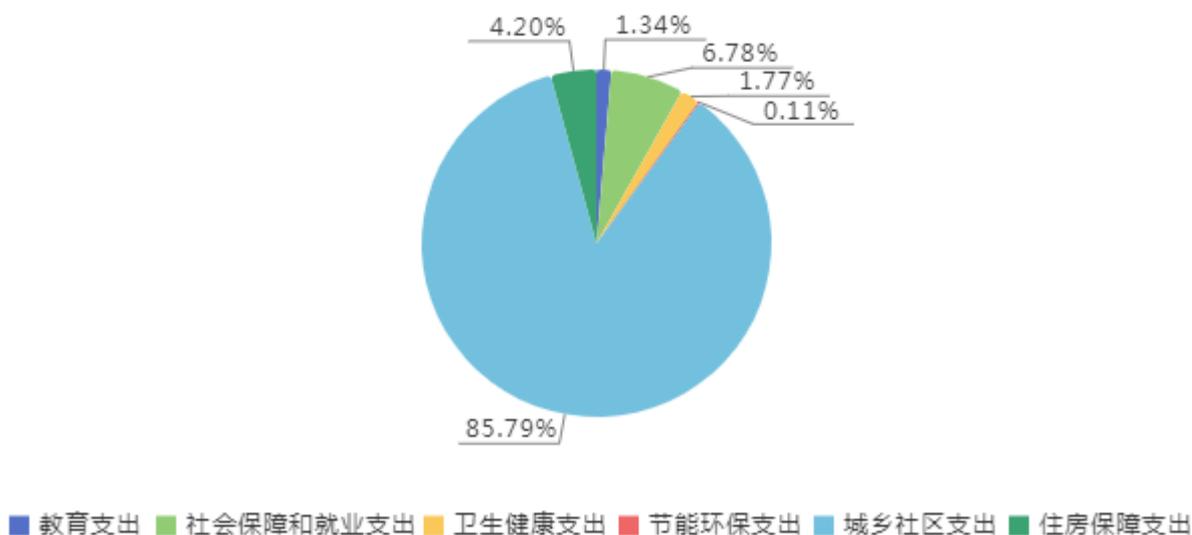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6,685.99万元，支出决算6,236.3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28%。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75.97万元，下降12.3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专项资金支持履职项目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年初预算84.84万元，支出决算83.7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6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倡导网络培训，降低费用。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33.46万元，支出决算19.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7.8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96.40万

元，支出决算296.4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68.60万元，支出决算68.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8.29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2023年存在死亡人数。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10.11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细化支出科目，精准归类费用类别。

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97.34万元，支出决算110.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4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晋级晋档，工资总额上调，缴费基数上调，支出增加。

8.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7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细化支出科目，精准归类费用类别。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2,974.69万元，支出决算2,82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4.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892.29万元，支出决算724.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1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

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年初预算529.30万元，支出决算388.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4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房地产项目减少，相应行业服务管理活动减少。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777.02万元，支出决算760.9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9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年初预算470万元，支出决算462.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4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调整科目编制范围。

1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200万元，支出决算193.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62.02万元，支出决算26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3,615.89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3,231.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

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384.5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60.49万元，支出决算36.34万元，完成预算的60.0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对外交流学习频次增加，出访团次增多。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因公出国（境）费预算27.50万元，支出决算16.86万元，完成预算的61.3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支出。全年支出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2个，累计3人次，主要用于开展以下工作：对外交流学习。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25万元，支出决算11.85万元，完成预算的47.4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单车核算，严格控制公车使用。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的日常维修保养、保险等费用。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7.99万元，支出决算7.63万元，完成预算的95.4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7.63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等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30个，来宾18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84.84万元，支出决算83.7万元，完成预算的98.6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线下培训次数增多。主要用于：业务培训、专题班培训等。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95.09万元，支出决算94.92万元，完成预算的99.8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线下会议次数增多，会议支出增长。主要用于：评审会议费、专题会议费、调研座谈会议费等。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74.45万元，支出决算384.59万元，完成预算的140.13%。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0.80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统筹发展与安全，燃气、施工安全、消防审查等检查排查频次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1,549.0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26.23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422.83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1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3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厅在批复部门预算时，对厅直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出明确细则要求。我厅在批复部门预算时，对厅直单位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出明确细则要求。

1. 绩效制度建设。

为加强部门预算管理，强化支出责任、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有关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通知中，对绩效管理主体责任、绩效目标、绩效监控、绩效评价、绩效结果应用等方面操作细则进行了明确。

2. 事前绩效评估。

对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的项目，在入财政云项目库储备前，我厅组织各预算单位均对项目进行了事前绩效评估；项目的可行性、必要性、依据、绩效目标等全部与项目储备一起上传至财政云系统。

3. 绩效目标管理。

绩效目标是编制部门预、决算的重要基础和依据，同时也是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在编制部门预算时，我厅对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逐项进行审核，督促厅直各单位提升绩效目标编报质量，将绩效目标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或计划相对应；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对实施效果不明显、发现问题较为突出的，上年预算执行进度缓慢的，按一定比例扣减相关预算，推动形成有效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闭环。

4. 绩效监控管理。

在预算执行中，督促各预算单位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绩效目标组织预算执行，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并及时组织实施整体绩效、政策和项目绩效自评，自评结果随年度部门决算一起上报并纳入省级财政绩效目标管理工作考核。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建筑业监管履职业务、城镇化履职业务、机关综合事务履职业务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1170.85万元。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2，全年预算数9,164.04万元，执行数6,236.38万元，完成预算的68.05%。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 项目产出情况分析。2023年我厅产出指标全部完成，定量指标全部完成，定性指标大部分全部完成预期目标，个别基本完成预期目标（详见附表）。2. 项目效益情况分析。2023年我厅项目效益指标全部完成，定量指标全部完成，定性指标大部分全部完成预期目标，个别基本完成预期目标（详见附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单位

整体支出、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体目标和绩效指标，除个别外，其余均完成预期目标，但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指标量化不够；同时，预算执行进度偏低，低于序时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单位绩效指标库建设为契机，对能量化的绩效目标尽量量化，无法量化的绩效目标用精确定性语言描述，使绩效目标易评价、与单位考核任务密切挂钩。在预算执行进度方面，及时启动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支出，夯实处室和厅直单位支出责任，力争支出进度不低于序时进度。

省住建厅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加强房地产市场调控,完善住房保障体系,抓好城市建设,提升城市管理能力,助力乡村振兴,推动建筑业高质量发展。	9,164.04	9,162.98	1.07	6,236.38	6,236.38	0.00	—	68.05%	—
	金额合计								10		8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推动住建事业高质量发展					完成预期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治污减霾工程扬尘治理巡查	≥6次	10次	5	5				
			全省老旧小区改造数量	≥20个	2016个	5	5				
			全省三类人员及特种作业考试人数	≥15万人	16.7万人	5	5				
			全省县城建设先进县	10个	15个	5	5				
			园林县城创建	≥5个	5个	5	5				
	质量指标	全省建筑工程质量事故是否同比降低	是	下降8%	5	5					
	时效指标	预算进度高于序时进度	100%	91%	10	4					
		老旧小区当年竣工率	≥80%	83%	5	5					
成本指标	各项费用开支是否不超预算	是	是	5	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乡村振兴示范镇吸引游客人数	≥100万人	111.2万人	5	5					
		乡村振兴示范镇年投资额	≥10亿元	118.4亿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建筑类职业资格证书无纸化率	≥85%	86%	5	5					
		生态效益指标	绿色建筑工程项目能耗率	≥10%	11%	5	5				
	绿色建筑工程项目劳动生产率提高		≥10%	10.50%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业高质量发展(产值)增长率	≥5%	5%	5	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行业领域满意度	≥80%	90%	10	10					
总分									100	92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建筑业监管履职业务、城镇化履职监管项目、机关事务综合履职业务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建筑业监管履职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87万元，执行数2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落实安全质量监督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建筑市场主体。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的合理性有待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改进措施：以单位绩效指标库建设为契机，对能量化的绩效目标尽量量化。

2. 城镇化履职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0.49万元，执行数360.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推进全省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发现的问题及原因：绩效指标设置部分指标量化不够。下一步改进措施：无法量化的绩效目标用精确定性语言描述，使绩效目标易评价、与单位考核任务密切挂钩。

3. 机关综合事务履职业务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23.36万元，执行数523.3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厅机关基本运转、依法行政、党风廉政建设。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执行进度偏慢，低于序时进度。下一步改进措施：合理加快支付进度，减少年底聚堆支付。

省住建厅省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建筑业监管履职业务							
主管部门	省住建厅			实施单位		省住建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7	287	287	10	100.00%	1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87	287	287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落实安全质量监督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建筑市场主体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服务建筑企业数量	≥10000家	1.27万家	8	8	
			实地调研次数	≥4次	6次	7	7	
			建筑行业工程标准修订数量	≥2项	12项	7	7	
		质量指标	建筑工程质量安全事故是否低于上年	是	是	7	7	
			装配式建筑比重是否逐年上升	是	是	7	7	
		时效指标	主流媒体新闻报道	事件发生不超过1周	是	7	7	
	成本指标	各项开支是否不超预算	是	是	7	7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建筑业是否带动就业	是	是	30	2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建筑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1		

省住建厅省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城镇化履职业务项目						
主管部门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49	360.49	360.49	10	100%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360.49	360.49	360.49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推进全省城镇化水平不断提高			基本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对口帮扶金额	≥40万元	40万元	9	9	
			创建乡村振兴示范镇	≥100个	100个	9	9	
			园林县城创建个数	≥3个	5个	8	8	
		质量指标	全省老旧小区规范标准是否提升	是	是	8	8	
		时效指标	各项预算支出是否按时效进度	是	是	8	8	
	成本指标	各项费用开支是否不超预算	是	是	8	8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镇化指标是否有效提升	是	是	30	2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镇居民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3	

省住建厅省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事务履职业务						
主管部门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实施单位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23.36	523.36	523.36	1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23.36	523.36	523.3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厅机关基本运转、依法行政、党风廉政建设			完成预期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建设行业立修法数量	≥2例	2例	9	9	
			支部书记培训次数	≥1次	1次	9	9	
			社会满意度测评	≥1次	1次	8	8	
		质量指标	机关运转是否有效保障	是	是	8	8	
		时效指标	预算支出进度是否低于序时进度	是	基本完成	8	7	
	成本指标	各项费用开支是否不超预算	是	是	8	8		
效益指标 (3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依法行政是否有效落实	是	是	30	2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机关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92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63915820。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6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83.7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2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10.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7.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5,350.4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2.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64.04	本年支出合计	57	6,236.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6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2,932.26
总计	30	9,168.64	总计	60	9,168.6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64.04	9,162.98					1.07
205	教育支出	83.70	83.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3.70	83.70					
2050803	培训支出	83.70	8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75	42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35	3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5	1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40	29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60	68.60					
20808	抚恤	28.29	28.2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29	28.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	1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	1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5	110.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5	110.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45	110.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278.12	8,277.05					1.0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7,208.62	7,207.55					1.07
2120101	行政运行	2,821.74	2,820.67					1.0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997.68	2,997.68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528.98	528.9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60.22	860.22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9.50	469.5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9.50	469.5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0	20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00.00	2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4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400.00	4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02	26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02	26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02	262.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6,236.38	3,615.89	2,620.49			
205	教育支出	83.70		83.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3.70		83.70			
2050803	培训支出	83.70		8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75	42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35	3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5	1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40	29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60	68.60				
20808	抚恤	28.29	28.2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29	28.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	1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	1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5	110.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5	110.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45	110.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50.46	2,820.67	2,529.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94.41	2,820.67	1,873.74			
2120101	行政运行	2,820.67	2,820.6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4.28		724.28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88.48		388.48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60.98		760.9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2.53		462.5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2.53		462.5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3.52		193.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3.52		193.5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02	26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02	26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02	262.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62.9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83.70	83.7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22.75	422.7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0.45	110.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7.00	7.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5,350.46	5,350.4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2.02	262.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62.98	本年支出合计	59	6,236.38	6,236.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926.60	2,926.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162.98	总计	64	9,162.98	9,162.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236.38	3,615.89	2,620.49
205	教育支出	83.70		83.70
20508	进修及培训	83.70		83.70
2050803	培训支出	83.70		83.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2.75	422.7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4.35	384.3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5	1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40	296.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8.60	68.60	
20808	抚恤	28.29	28.29	
2080801	死亡抚恤	28.29	28.29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	10.1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11	10.1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45	110.4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45	110.4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0.45	110.4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7.00		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350.46	2,820.67	2,529.7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94.41	2,820.67	1,873.74
2120101	行政运行	2,820.67	2,820.67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24.28		724.28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88.48		388.48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60.98		760.98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2.53		462.5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462.53		462.5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3.52		193.52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3.52		193.5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2.02	262.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2.02	262.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2.02	262.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0.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5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45.16	30201	办公费	60.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733.88	30202	印刷费	5.9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94.46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6.40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8.60	30207	邮电费	0.69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34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136.28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2.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125.06	30213	维修（护）费	12.3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8.0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0.3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18.82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7.63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28.29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1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7.5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1.44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85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5.9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14			
人员经费合计		3,231.31	公用经费合计					384.5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陕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0.49	27.50	25.00		25.00	7.99	95.09	84.84
决算数	36.34	16.86	11.85		11.85	7.63	94.92	83.7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